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现将摊薄即期回报及公司采取的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75,733,400 股，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15,146,680 股(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按发行数量上限预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90,880,080 股，增幅为 20.00%。公司截至 2017 年末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612,480,036.01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3,589.94 万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将有一定幅度增加。

1、财务指标计算主要假设和说明
(1)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于 2019 年 11 月底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2)假设本次发行数量为 15,146,68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3,589.94 万元。同时，本次测算不考虑发行费用；

(3)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4)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总股本 75,733,400 股为基础，仅考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

(5)根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387.8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984.60 万元。同时，假设 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 2017 年保持一致，假设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18 年度分别为持平、增长 10%、增长 20%。

(6)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7)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募集资金金额、发行时间仅为测算目的假设，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结果和实际日期为准；

(8)在预测公司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和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4 号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进行测算；

(9)公司对 2018 年度、2019 年度净利润的假设分析并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2、测算过程
基于上述假设前提，公司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8 年度年末(假设)	2019 年度年末(假设)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7,573.34	7,573.34	9,088.01
本次发行数量(万股)		1,514.67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43,589.94	
预计本次发行完成时间		2019 年 11 月 30 日	
假设情形 1: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与 2018 年持平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387.81	4,387.81	4,387.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984.60	3,984.60	3,984.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58	0.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58	0.57

证券代码:300651 证券简称:金陵体育 公告编号:2018-1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53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53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6.92%	6.47%	6.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6.28%	5.87%	5.58%
假设情形 2: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较 2018 年分别增长 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387.81	4,826.59	4,826.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984.60	4,383.06	4,383.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4	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4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58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58	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6.92%	7.09%	6.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6.28%	6.44%	6.11%
假设情形 3: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较 2018 年分别增长 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387.81	5,265.38	5,265.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984.60	4,781.52	4,781.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70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70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63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63	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6.92%	7.21%	7.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6.28%	7.00%	6.65%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发行完成时间及募集资金总额仅为估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实际发行完成时间及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准。

由上表可知，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增加的情况下，如果发行完成后业务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公司即期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将会出现一定程度摊薄。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总股本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均将大幅增长，但由于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显现需要一个时间过程，相关利润在短期内难以全部释放，短期内股东回报主要还是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存在短期内下降的风险。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次发行是公司经营战略的需要
公司作为行业领先的综合性体育器材供应商，主要从事体育器材和场馆设施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体育赛事服务。近年来，公司紧紧围绕市场发展趋势，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加强自身核心技术的开发和积累，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但是，面对日益严峻的行业竞争态势，公司需要通过不断强化产品的竞争优势、紧跟国际技术的发展方向，获取充足的资本作为公司发展的后盾，才能实现长期持续经营。公司通过升级完善产品结构，布局高端器材、体育用品及体育赛事服务领域，为中长期可持续发展战略奠定基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高端篮球架智能化生产线技改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有效提升公司自动化及智能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保持行业核心竞争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体育用品及赛事服务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将会极大的满足国内各大体育赛事的服务需求，提升公司计时计分系统对高端篮球架的配套能力，同时为客户提供“赛事服务+体育器材”的一站式服务，提升公司对于各大体育赛事的服务水平，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营销与物流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营销与物流体系，使公司的营销与物流网络与新增的产能相匹配，提升公司的产能消化能力。

2、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后，公司的资产总额与净资产总额将同时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从而改善公司的流动性，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和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公司的财务结构将更加稳健和优化。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能够有效解决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对银行贷款的依赖性，有利于公司控制银行借款规模和财务费用，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有利于提高股东回报。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为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如下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

证券代码:300651 证券简称:金陵体育 公告编号:2018-137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陵体育”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

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赔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的承诺

为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证券代码:300651 证券简称:金陵体育 公告编号:2018-138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

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致力

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

鉴于公司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非公开发行 A 股股

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是否

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

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300540 证券简称:深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2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1、2018 年 4 月 9 日，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2018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定 2018 年 5 月 9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72 名激励对象授予 291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8 年 5 月 23 日，授予后公司股本增

加至 8,291 万股；

2、2018 年 6 月 4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291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24.5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005427 股，共计转增股本 4,149.9905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440.9995 万股。

3、2018 年 11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 名激励对象授予 30,0005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2,471 万股。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0 日、5 月 10 日、5 月 17 日、6 月 5 日、6 月 7 日、11 月 22 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300540 证券简称:深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0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辉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通过对上述候选人相关情况的审查，监事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最近一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2 月 10 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黄肃先生，中国国籍，1971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 年毕业于南京大学低温物理专业。曾就职于四川空分设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任公司副总工程师、设计部副部长。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黄肃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823,194 股，占公司总股本 3.88%；黄肃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谢乐敏先生的一致行动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应国先生，中国国籍，1972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毕业于武汉大学工学学士学位，获学士学位。曾任四川空分工程师，深冷空分质量部部长。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质量部部长。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刘应国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813,518 股，占公司总股本 2.26%；刘应国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估值日期：2018-12-10
公告送出日期：2018-12-11

基金名称	东方永熙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永熙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代码	50300000
基金主代码	003530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码	20020000
基金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27,378,890.18
下属各类型基金的基本信息	东方永熙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下属各类型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530
下属各类型基金的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27,178,801.25
下属各类型基金的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734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生效。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2 月 11 日关于参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煜基金”)协商一致，现决定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基煜基金的转换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 2018 年 12 月 12 日起，投资者通过基煜基金办理基金转换业务，转出与转入基金的原申购补差费率享受最低 1 折优惠(原申购补差费率为固定费用的除外)，具体适用的折扣按照基煜基金的公告。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且在基煜基金销售的开通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基煜基金销售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开放转换业务当日起，自动参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

3、费率优惠期限
截止时间为基煜基金官方网站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东方永熙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封闭期内周净值公告

基金名称	东方永熙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永熙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代码	50300000
基金主代码	003530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码	20020000
基金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27,378,890.18
下属各类型基金的基本信息	东方永熙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下属各类型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530
下属各类型基金的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27,178,801.25
下属各类型基金的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734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生效。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2 月 11 日